

# 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DZ2026-FW-0402)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

## 一、招标条件

本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2 万元,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卫生健康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概况：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采购规模约 12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或注册,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若供应商是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如：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经审计的单位提供 2023-2025 年度任意 1 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满 1 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包括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 未经审计的单位提供 2023-2025 年度任意 1 个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 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或其他财务状况声明函；

(4) 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采购担保

函。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在 2025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如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或其他纳税证明材料；新成立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材料：在 2025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或其他纳税证明材料。新成立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或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采购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提供承诺书）

1.6.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采购人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提供承诺书）

1.6.3 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登录上述网站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交由磋商小组评审。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4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4 月 2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或电子邮箱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4日14时00分

递交方式：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3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4月24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3楼会议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3楼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4月24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Z2026-FW-0402

项目名称：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规模（万元）：12.00。

项目概况：香格里拉市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采购规模约12万元。

服务地点：香格里拉市建成区

监测范围：香格里拉市建成区，开展鼠、蚊、蝇、蟑的密度监测。采购内容如下：

监测对象 鼠、蟑、蝇、成蚊、幼蚊（蛹）

监测区域 建城区

监测频率 鼠、蟑：分别在单月中旬开展，每月各1次，

蝇：每年4~11月进行监测，每月1次

成蚊：5~10月每月上旬和下旬各开展1次

幼（蚊）虫：5~10月每月中旬开展1次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要求：1. 定期对密度监测工作进度、质量等进行自查自评，保证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工作质量；

2. 按密度监测工作进度及时提供“密度监测工作记录”“密度监测工作报告”等相关资料；
3. 负责做到密度监测前准备充分、操作符合规范、过程有监督、效果有评价，即密度监测前有计划、过程有记录、用药有证件、结束有总结等，密度监测后应提供预防控制相关的资料，并汇编成册；
4. 若进行城区重点公共场所的外环境消杀工作，需进行消杀前消杀后的密度监测及分析。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相关标准，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采购。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或注册，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若供应商是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如：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经审计的单位提供 2023-2025 年度任意 1 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满 1 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包括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未经审计的单位提供 2023-2025 年度任意 1 个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或其他财务状况声明函；

（4）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采购担保函。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在 2025 年 0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如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或其他纳税证明材料；新成立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材料：

在2025年0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或其他纳税证明材料。新成立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或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采购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提供承诺书）

1.6.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采购人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提供承诺书）

1.6.3 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登录上述网站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交由磋商小组评审。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供应商于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4月20日（节假日除外），到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3楼会议室线下获取文件，或经单位授权的经办人线上获取文件（电子邮件形式），邮箱号：[dqzh8855811@163.com](mailto:dqzh8855811@163.com)。采购文件资料600元/份，售后不退。

3.3 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具备本项目的采购资格。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4月24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3楼会议

室。

## 五、开启

5.1 开启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开启地点：香格里拉市池古廊与勒多波廊交叉口欣诺生活超市 3 楼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采购有效期(日历天)：90

是否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否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完成递交响应文件，逾期不再接收响应文件，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香格里拉市卫生健康局

地址：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 2 号楼三楼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887-829040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迪庆正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香格里拉市建塘镇萨龙巷 5-2 栋

项目联系人：和春华、李孟娜

项目联系方式：139887535833、13211688102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香格里拉市卫生健康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香格里拉市卫生健康局

地 址：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 2 号楼三楼

联系人：李老師

电 话：0887-82904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迪庆正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香格里拉市建塘镇萨龙巷 5-2 栋

联系人：和春华

电 话：13988753583

电子邮件：dqzh885581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